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2月15日由监事会办公室提交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会监事4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听取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八、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九、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法治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十、通过了《关于设立中核大唐庄河核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相关关联方设立中核大唐庄河核电有限公司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设立中核大唐庄河核电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一、通过了《关于调整中国核电股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中 7 家对标公司主营业务于业绩考核期内发生重大变化，或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权益授予后的考核期内公司业绩与此前年度不具有可比性，不再适合作为公司激励计划的对标企业，根据《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对标企业进行了调整，此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二、通过了《关于提名更换部分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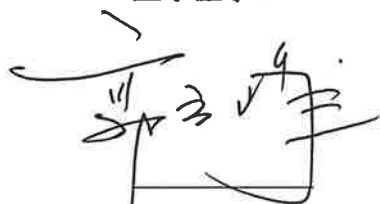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监事签字：



郭云峰



罗笑春



卢鹏



林睿璇

2023年2月22日